

## 信徒的审判

---

林后 5:10 “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，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，或善或恶受报。”

---

圣经教导我们说，信徒有一天将要到“基督台前”交帐。我们应当牢记以下这些关于信徒之审判的事实：

1.所有的信徒都要受到审判，无一例外(罗 14:12; 林前 3:12-15; 林后 5:10; 参传 12:14 注)。

2.当基督为他的教会再来时，就开始审判(参约 14:3 注; 帖前 4:14-17)。

3.基督是审判的主(约 5:22; 提后 4:8)。

4.圣经讲到，信徒的审判是极其严肃的事，因为他们有可能在审判中“受亏损”(林前 3:15; 约二 8 节)，或当“他来时”，在主面前羞愧(约一 2:28)，甚至一生的工程被烧毁(林前 3:13-15)；但在信徒的审判中，神不会定罪。

5.每一件事都要显明。“显露”这个词(希腊文 *phaneroo*，林后 5:10)意思是“公开地显示”。神会察验并公开地显现以下几个方面真实情况：

(1)我们隐秘的事(可 4:22; 罗 2:16)。

(2)我们的性情(罗 2:5-11)。

(3)我们的言语(太 12:36-37)。

(4)我们的善行(弗 6:8)。

(5)我们的态度(太 5:22)。

(6)我们的动机(林前 4:5)。

(7)我们爱心上的缺乏(西 3:18-4:1)。

(8)我们的工作和事奉(林前 3:13)。

6.总之，信徒必须为其是否向神忠心(太 25:21, 23; 林前 4:2-5)，以及是否照着神赐给他的恩典、机会和悟性行事为人(路 12:48; 约 5:24; 罗 8:1)来向神交帐。

7.借着悔改，信徒的坏行为得着赦免以致免去永远的刑罚(罗 8:1)。但是，他们所行的都要被记录下来，在审判时受到报应：“那行不义的，必受不义的报应”(西 3:25; 比较传 12:14; 林前 3:15; 林后 5:10)。神会记念信徒的好行为和爱心，且要奖赏他们(来 6:10)。“各人所行的善事……都必按所行的，得主的赏赐”(弗 6:8)。

8.信徒审判的具体结果是多种多样的，这关系到他们能否得到喜乐(约一 2:28)、神的赞赏(太 25:21)、责任和权柄(太 25:14-30)、职位(太 5:19; 19:30)、奖赏(林前 3:12-14; 腓 3:14; 提后 4:8)以及冠冕(罗 2:10; 比较彼前 1:7)。

9.随着信徒的审判的临近，信徒应当更加敬畏主(林后 5:11; 腓 2:12; 彼前 1:17)，心存清洁和节制，警醒祷告(彼前 4:5, 7)，活出圣洁和敬虔的生活(彼后 3:11)，并且向众人存怜悯、仁慈的心(太 5:7; 比较提后 1:16-18)，以至样样都完全。